

信用卡各項費用計費說明一覽表



申請人使用信用卡時，應付及可能負擔的費用一覽表如下：

項目	說明
年費	金卡正卡NT\$2,400；附卡NT\$1,200。普卡正卡NT\$1,200；附卡NT\$600。第一年免年費，第二年起各卡只要前一年度刷卡一次者，即可享有當年度免年費之優惠。
最低應繳金額	當期新增消費(含預借現金)之百分之十、信用卡分期消費當期應付本金，加上期末繳清金額之百分之五(合計低於新臺幣壹仟元，以新臺幣壹仟元計)，再加計超過信用額度之全部使用信用卡交易金額、累計以前各期逾期未付最低應繳款項之總和、循環信用利息、違約金及年費、預借現金手續費、掛失或補發手續費、國外交易手續費、調閱簽帳單手續費等其他應繳費用。
循環信用利息	各筆循環信用利息之計算，係將每筆「得計入循環信用本金之帳款帳款」，自各筆帳款入帳日起，就該帳款之餘額以年息8%~15%(日息0.02191%~0.04109%)計算至該筆帳款結清之日止(元以下四捨五入)。若持卡人於當期繳款截止日前結清全部應付帳款，或繳款後剩餘未付款項不足新台幣1,000元(或等值約定結付外幣)，則當期結帳日後所生之循環信用利息不予計收。※若發生信用不良狀況，將重新綜合評等您的信用狀況，包含調整適用利率至最高等級。
延滯違約金	未於繳款截止日前繳交最低應繳金額，未清償金額NT\$1,000(含)以下者，不收取；NT\$1,000以上者每期收取NT\$100，最高連續收取三期。期間依約繳款者，違約金連續收取之次數重新計算。
預借現金手續費	本行暫不開辦此項業務，如有變更，將另行通知或公告之
國外交易手續費	持卡人所有使用信用卡交易帳款均應以新台幣或約定外幣結付，如交易(含辦理退款)之貨幣非為新台幣時，則授權本行依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與各信用卡國際組織依約所列之結匯日匯率直接換算為新台幣或約定結付外幣，加計本行應向各該國際組織給付之百分之一之手續費及本行以交易金額百分之零點三五計算之國外交易服務費後結付。
調閱簽單手續費	每筆NT\$100。
掛失費	每卡NT\$100。
補發帳單手續費	如持卡人請求補送三個帳款期間(含當期)內帳單，免收手續費。超過三個帳款期間且係可歸責於持卡人事由者，每次每帳款期間應繳交補寄帳單手續費NT\$100。
退票手續費	以支票繳付信用卡帳款而未能兌現，退票處理手續費每張NT\$300。
卡片補發費	卡片毀損補發視情況每卡酌收NT\$100。
溢付款退回手續費	溢繳款項退回限本人帳戶，每筆手續費NT\$100。
緊急替代卡手續費	依國際組織規定：VISA:NT\$5,000 / JCB:NT\$2,000
繳清證明手續費	停卡清償結案者，第一次不收費，第二次起每份收取NT\$100；其餘申請繳款證明者，每份NT\$100。
其他費用	語音繳交中華電信費用：每筆NT\$10(無紅利) 交通罰鍰：每筆NT\$15(無紅利) 汽(機)車行照規費：每筆NT\$15(無紅利) 電子化政府多元付費共通作業平台 各項費用：1%(不足15元以15元計)